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忠诚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984,7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2674%。其中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 7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703,0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245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81,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22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强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编制完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及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结合 2024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3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要求，结合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及《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以 2023 年财务报告（经审计）为基础进行权益分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9,510,375.3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330,148.5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8,591,700 股，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合计派发 3,257,751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将采用自派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代派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加林先生、李红斌先生及杨向红女士分别编制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针对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期间的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加林)》(公告编号: 2024-035)、《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红斌)》(公告编号: 2024-036)及《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向红)》(公告编号: 2024-03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4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 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评,出具了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则的

要求，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4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预计了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7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需昆明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 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11,21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需郭忠诚先生、朱承亮先生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 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强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结合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984,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5,801,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十二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801,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十三	《关于 2024	5,801,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年度董 事、高 级管理 人员薪 酬方案 的议 案》							
---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杨杰群律师、李妍律师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